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ETIX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6)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業績

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列示如下：

季度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a)	53,642	63,485	166,027	222,695
銷售成本		<u>(41,435)</u>	<u>(50,524)</u>	<u>(134,506)</u>	<u>(185,788)</u>
毛利		12,207	12,961	31,521	36,90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5(b)	313	3,090	1,430	3,932
銷售開支		(3,203)	(1,501)	(8,771)	(5,679)
行政及一般開支		(13,929)	(9,770)	(38,219)	(26,832)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120	(250)	263	(1,352)
財務費用		<u>(307)</u>	<u>(198)</u>	<u>(795)</u>	<u>(310)</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4,799)	4,332	(14,571)	6,666
所得稅	8	80	(864)	(154)	(1,767)
期內(虧損)／溢利		(4,719)	3,468	(14,725)	4,899
其他全面收入		<u>—</u>	<u>—</u>	<u>—</u>	<u>—</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4,719)</u>	<u>3,468</u>	<u>(14,725)</u>	<u>4,899</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620)	3,966	(13,981)	6,375
非控股權益		<u>(99)</u>	<u>(498)</u>	<u>(744)</u>	<u>(1,476)</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4,719)</u>	<u>3,468</u>	<u>(14,725)</u>	<u>4,899</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0.52)</u>	<u>0.50</u>	<u>(1.68)</u>	<u>0.80</u>

季度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可換股 債券權益			總計	非控股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溢利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8,000	43,199	10	—	—	37,593	88,802	(539)	88,263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6,375	6,375	(1,476)	4,899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6,375	6,375	(1,476)	4,899
於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8,000</u>	<u>43,199</u>	<u>10</u>	<u>—</u>	<u>—</u>	<u>43,968</u>	<u>95,177</u>	<u>(2,015)</u>	<u>93,162</u>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8,000	43,199	10	—	—	47,909	99,118	(1,216)	97,902
期內虧損	—	—	—	—	—	(13,981)	(13,981)	(744)	(14,72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3,981)	(13,981)	(744)	(14,725)
確認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	—	—	10,149	—	—	10,149	—	10,149
可換股債券轉換	1,600	46,400	—	(10,149)	—	—	37,851	—	37,851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	—	143	—	143	—	143
於202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9,600</u>	<u>89,599</u>	<u>10</u>	<u>—</u>	<u>143</u>	<u>33,928</u>	<u>133,280</u>	<u>(1,960)</u>	<u>131,320</u>

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9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買賣娛樂產品。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編製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以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惟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集團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除外。採納此等修訂導致於所呈列期間該等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之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載列如下。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包含權益部分，可由買方選擇轉換為普通股，倘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固定，則入賬為複合金融工具，即同時包含負債部分和權益部分。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乃按基於未來利息和本金付款並以類似不可轉換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折現計算的公平值計量。權益部分為可換股債券整體的初始公平值與負債部分的初始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與發行複合金融工具相關的交易成本按分配所得款項的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

負債部分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負債部分於損益確認的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權益部分於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確認，直至債券被轉換或贖回為止。倘債券獲轉換，則於轉換時的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連同負債部分賬面值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作為所發行股份的代價。倘債券獲贖回，則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直接撥回保留溢利。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另一方面，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按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支付的款項的形式獲得報酬，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的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股本的相應增額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的期間內確認列賬為僱員福利開支。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為止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屆滿程度及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作出的最佳估計。於某一期間內在綜合收入表扣除或計入的金額指於該期間開始及結束時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將不予確認為開支，惟須待某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達成後方可歸屬的股本結算交易則除外，倘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已達成，則該等金額將當作已歸屬處理，不論該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

若一項股本結算獎勵的條款被修訂，且符合原先的獎勵條款，則以最小金額確認開支（猶如條款未被修訂）。另外，亦於修訂日按所計量者就任何增加以股份支付的款項總公平值或有利於僱員的修訂確認開支。

若一項股本結算獎勵已註銷，則當作其於註銷日期已歸屬，並即時確認就該項獎勵尚未確認的任何費用。此包括其可由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的非歸屬條件並未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若以一項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的獎勵，並於其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及新獎勵將如上段所述視作原有獎勵的修訂。

4.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執行董事。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呈報以供彼等作資源分配及表現檢討決策之用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出其經營分部。於報告期間，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僅為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買賣娛樂產品。

地理資料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53,628	62,481	164,480	218,370
澳門	14	1,004	1,547	4,325
	<u>53,642</u>	<u>63,485</u>	<u>166,027</u>	<u>222,695</u>

5. 收益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的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貨品或服務類別)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14,271	25,740	52,778	129,718
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	31,815	19,815	79,256	46,703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4,268	3,957	20,428	10,463
買賣娛樂產品	3,288	13,973	13,565	35,811
總收入	<u>53,642</u>	<u>63,485</u>	<u>166,027</u>	<u>222,695</u>

(a) 分部收益的資料

按確認收益時間分類之客戶合約收益，以及就資源分配及期內分部表現評估而提供予本公司執行董事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列載如下。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 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開發解決 方案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維護及 支援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買賣 娛樂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確認收益時間分類					
於某個時間點	14,100	—	—	3,288	17,388
隨着時間	<u>171</u>	<u>31,815</u>	<u>4,268</u>	<u>—</u>	<u>36,254</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14,271</u>	<u>31,815</u>	<u>4,268</u>	<u>3,288</u>	<u>53,642</u>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資訊科技 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 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開發解決 方案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維護及 支援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買賣 娛樂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確認收益時間分類					
於某個時間點	16,871	—	—	13,973	30,844
隨着時間	8,869	19,815	3,957	—	32,641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5,740	19,815	3,957	13,973	63,485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資訊科技 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 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開發解決 方案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維護及 支援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買賣 娛樂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確認收益時間分類					
於某個時間點	52,378	—	—	13,565	65,943
隨着時間	400	79,256	20,428	—	100,084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2,778	79,256	20,428	13,565	166,027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資訊科技 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 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開發解決 方案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維護及 支援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買賣 娛樂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確認收益時間分類					
於某個時間點	120,596	—	—	35,811	156,407
隨着時間	9,122	46,703	10,463	—	66,288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29,718	46,703	10,463	35,811	222,695

(b)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結餘主要指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及補償回扣。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結餘主要指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	–	102	–
– 非核數服務**	60	60	180	180
確認為開支的軟硬件成本	17,995	23,137	61,869	118,823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成本*	18,512	13,583	47,187	29,060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成本*	2,331	1,056	12,223	3,73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802	12,640	12,527	33,7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29	184	1,637	5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42	523	3,406	1,6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	–	2
無形資產攤銷	800	–	2,133	–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120)	250	(263)	1,352
匯兌差異淨額	(89)	(254)	(33)	(142)
人壽保單保費	40	–	120	–
虧損性合約撥備#	(205)	108	700	439
退休金計劃供款	614	464	1,587	1,379
董事袍金、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 董事	710	1,130	2,870	3,154
– 其他員工	16,864	11,838	42,360	32,845

* 上述成本包括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分包成本分別為14,195,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7,483,000港元)及44,257,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17,140,000港元)。

** 非核數服務指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2020年：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提供的商定程序服務。

計入銷售成本內。

7.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及董事酬金

若干董事就獲委任為本集團旗下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而向該等附屬公司收取酬金。期內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董事袍金	70	45	209	135
短期僱員福利	640	1,050	2,661	2,938
離職後福利	19	35	54	81
	<u>729</u>	<u>1,130</u>	<u>2,924</u>	<u>3,154</u>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8. 所得稅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80)	864	81	1,767
遞延稅項	—	—	73	—
	<u>(80)</u>	<u>864</u>	<u>154</u>	<u>1,767</u>

於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就首200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計算，而就200萬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計算。海外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計算。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於相關期間毋須繳付開曼群島司法權區的任何稅項。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派付季度股息（2020年9月30日：零）。

10.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4,620)</u>	<u>3,966</u>	<u>(13,981)</u>	<u>6,375</u>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890,435	800,000	830,476	800,000
可換股債券產生的攤薄普通股的影響(千股)	<u>67,826</u>	<u>—</u>	<u>57,436</u>	<u>—</u>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958,261</u>	<u>800,000</u>	<u>887,912</u>	<u>800,000</u>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對計算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兌換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

11. 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法定普通股：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9月30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於2020年12月31日的800,000,000股普通股		8,000
可換股債券轉換(附註)		<u>1,600</u>
於2021年9月30日的960,000,000股普通股		<u>9,600</u>

附註：於2021年5月10日，本公司於2021年2月1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附帶之換股權已轉換為160,000,000股總額為1,600,000港元的普通股。所有尚未贖回可換股債券已獲悉數轉換。

12. 關聯方交易

- a) 除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主席配偶的僱員福利 開支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	113	—	113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13. 銀行借款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有定期貸款10,538,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6,778,000港元）。銀行融資由本公司主席保單之轉讓契據及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31,000,000港元（加利息及其他費用）作擔保。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10月14日，本集團與賣方王博先生（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本集團有條件地同意購買一家目標公司寰球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25,000,000港元。代價將透過按發行價每股約0.135港元配發及發行本公司185,185,185股普通股於完成時悉數償付。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開發及營運網上平台及流動應用程式。

截至本公告日期，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尚未達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於1998年成立，目前是香港久負盛譽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業務組合包括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以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於資訊科技諮詢服務行業擁有逾22年經驗。我們的主要業務包括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買賣娛樂產品。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021年季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400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020年季度」）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640萬港元。季度期間由盈轉虧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不同分部的毛利減少約540萬港元；(ii)其他收入減少約250萬港元，其主要由於政府補貼減少；(iii)行政及銷售開支中的員工成本增加約610萬港元，其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及佣金開支增加；(iv)附屬公司使用額外辦公室導致租金付款增加約70萬港元；及(v)折舊及攤銷增加約500萬港元。

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本分部透過向客戶建議其資訊科技系統所需硬件及／或軟件及採購相關硬件及／或軟件及將其與客戶的資訊科技系統相結合，為客戶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該分部於2021年季度產生收益約5,280萬港元，佔2021年季度總收益約31.8%。該分部收益由2020年季度的約1億2,970萬港元減少約59.3%至2021年季度的約5,280萬港元。減幅主要由於2021年季度所獲得的項目總數減少及所承接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項目平均項目規模大幅縮減所致。

提供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

本分部提供的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通常包括系統分析及設計、軟件開發及技術諮詢。本分部於2021年季度產生的收益為約7,930萬港元，佔2021年季度總收益約47.7%。來自本分部的收益由2020年季度的約4,670萬港元增加約69.8%至2021年季度的約7,930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2021年季度所承接項目總數增加，惟所獲得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項目的平均項目規模略有擴大所致。

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該分部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該分部產生收益約2,040萬港元，佔2021年季度總收益約12.3%。來自該分部的收益由2020年季度的約1,050萬港元增加約94.3%至2021年季

度的約2,040萬港元。來自該分部的收益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2021年季度所承接項目總數增加，且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項目的平均項目規模大幅擴大所致。

買賣娛樂產品

該分部經營包括買賣娛樂產品之電子商務業務。該分部產生收益約1,360萬港元，佔2021年季度總收益約8.2%。來自該分部的收益由2020年季度的約3,580萬港元減少約62.0%至2021年季度的約1,360萬港元。收益大幅減少乃由於(i)訂單總數及銷售量雙雙減少；及(ii)平均訂單價值減少。

前景及展望

展望未來，營商環境不確定因素及香港政府實施的若干出行限制措施料將繼續對本集團整體業務及短期表現造成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為員工營造安全的工作環境，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透過增強現有業務分部提升集團競爭力，並積極把握各種業務發展機會。

隨著香港疫苗接種比例上升，加上香港特別行政區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建議恢復通關，預期香港經濟及跨境業務活動料將開始復甦。本集團將積極管理上海新業務的發展，並認為整合資訊科技發展及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出行即服務（「MaaS」）以及物聯網（「物聯網」）部署及運算技術將帶來協同效應，並於中長期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2021年季度的收益約為1億6,600萬港元，較2020年季度約2億2,270萬港元減少約5,670萬港元或25.5%。收益減少乃由於提供(i)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項目所得收益減少約7,690萬港元；及(ii)買賣娛樂產品所得收益減少約2,220萬港元，但部分被：(i)提供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增加約3,260萬港元；及(ii)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增加約1,000萬港元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2020年季度的約3,690萬港元減少約14.6%至2021年季度的約3,150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毛利減少。本集團毛利率由2020年季度的約16.6%增加至2021年季度的約19.0%。該增幅乃主要由於2021年季度毛利率相對較高項目的相關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項目的成本減少。

銷售開支

於2021年季度，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約為880萬港元，較2020年季度的約570萬港元增加約310萬港元或54.4%。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2021年季度銷售佣金計劃變動導致銷售佣金開支增加約120萬港元及銷售人員數目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約210萬港元所致。

行政及一般開支

本集團於2021年季度的行政開支約為3,820萬港元，較2020年季度約2,680萬港元增加約1,140萬港元或42.5%。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於中國新設立辦事處及收購無形資產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約500萬港元；(ii)員工人數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約280萬港元；(iii)若干附屬公司於香港及澳門設立辦事處導致租金增加約70萬港元；及(iv)業務招待費增加80萬港元，主要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開支。

期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2021年季度錄得虧損淨額約1,470萬港元，而2020年季度則為溢利約490萬港元。季度期間由盈轉虧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所致：(i)不同分部的毛利減少約540萬港元；(ii)其他收入減少約250萬港元，其主要由於政府補貼減少；(iii)行政及銷售開支中的員工成本增加約610萬港元，其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及佣金開支增加；(iv)附屬公司使用額外辦公室導致租金付款增加約70萬港元；及(v)折舊及攤銷增加約500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營運提供資金。於2021年9月30日，我們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220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約3,580萬港元），其為銀行及手頭現金。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約1,050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680萬港元）。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有一項自東亞銀行取得的信貸融資2,500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2,500萬港元），乃由本公司主席保單之轉讓契據及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3,100萬港元（加利息及其他費用）作擔保。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債務（界定為銀行及其他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為10.4%（2020年12月31日：19.3%）。本集團預期，透過動用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及普通股（「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而籌集的資金，其流動資金狀況將得到進一步加強。展望將來，我們擬按日期為2018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方式將資金用於營運及擴充計劃。

資本架構

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於2021年5月10日，本公司於按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0.3港元轉換4,800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後合共發行160,000,000股總面值為160萬港元的普通股。有關轉換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下文題為「所得款項用途 –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4,800萬港元可換股債券」一段。

匯率波動的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因匯率變動而引致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營運，大部份的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於2021年季度，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應付款項，該等金融工具均以美元及歐元計值。於2021年季度及2020年季度，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策略，但管理層會按每宗個案繼續監察匯率風險。於2021年季度及2020年季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對沖合約參與投機活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1年季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且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2021年季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披露有關守則的偏離行為除外。

GEM上市規則附錄15內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余漢棟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鑒於余漢棟先生為本集團聯合創辦人之一並自1998年起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余漢棟先生兼任兩職以確保高效管理及業務發展，乃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於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屬恰當。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8條，本公司應就其董事面臨的法律行動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目前，本公司並無就其董事面臨的任何法律行動作投保安排。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不違反適用法例條文的情況下，本公司須以其資產向各董事就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的事宜而可能承擔或引致的所有成本、支出、開支、損失及負債作出彌償。然而，由於本集團高效並持續作出檢討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且全體執行董事及管理層均熟悉本集團運作及資訊科技行業，董事會認為董事作為董事被起訴或牽涉訴訟的風險相對較低，因此董事會認為投保帶來的好處或低於成本。故此，董事會認為董事面臨的風險屬可控。

除上述偏離行為外，董事會信納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為止，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2)、5.28及5.34條的規定

楊偉強先生於2021年3月1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所規定的最少人數。何大治博士於2021年4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所規定的最少人數。

自林佑顯先生於2021年6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ii)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GEM上市規則第5.05 (2)條規定的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規定的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iv)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低於最低人數要求，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且審核委員會並無按GEM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要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及(v)薪酬委員會並無按GEM上市規則第5.34條之要求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於2021年8月6日，李小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委任李小平先生後，(i)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不少於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iii)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林汎珈女士，成員為李小平先生及余漢棟先生；及(iv)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林汎珈女士，成員為李小平先生及余漢棟先生。因此，本公司已全面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A及5.34條規定。

於2021年9月28日，唐旨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委任唐旨均先生後，(i)董事會包括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數目達致最低人數規定，審核委員會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且審核委員會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因此，本公司已全面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2)及5.28條規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編製的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6月22日獲採納。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授出 及歸屬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的 行使期	購股權 的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1年 9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21年 1月1日	於2021年 季度授出	於2021年 季度失效	
執行董事							
余漢堦先生	2021年8月16日	2021年8月16日至 2031年8月15日	0.152	—	960,000	—	960,000
羅章滿先生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8月20日至 2031年8月19日	0.154	—	715,000	—	715,000
梁昌豫先生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8月20日至 2031年8月19日	0.154	—	715,000	—	715,000
其他僱員	2021年8月16日	2021年8月16日至 2031年8月15日	0.152	—	47,040,000	—	47,040,000
其他僱員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8月20日至 2031年8月19日	0.154	—	30,570,000	—	30,570,000
				—	80,000,000	—	80,000,000

附註：代價1港元乃由各承授人於其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支付。

於2021年8月16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授出48,000,000份購股權，及於2021年8月2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授出32,000,000份購股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所得款項用途

(a) 本集團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

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為約3,410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截至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上市所得款項的約2,890萬港元，所得款項用途概要載於下表：

	誠如招股章程所載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預期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實際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1年9月30日的結餘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其餘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發展為金融及保險業量身定制的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7.10	6.22	6.22	0.88	2021年12月31日
擴大ERP系統於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中的應用範圍	1.17	1.00	1.00	0.17	2021年12月31日
備存支付履約保證金及合約按金的資金	2.34	2.34	2.34	—	悉數動用
提供雲端運算及物聯網產品	9.15	8.29	8.24	0.91	2021年12月31日
開發技術支援中心，提升服務質素	2.92	2.92	2.92	—	悉數動用
加大市場營銷力度	2.34	2.34	2.10	0.24	2021年12月31日
增強專業團隊的專業知識	1.75	1.75	1.75	—	悉數動用
提升本集團管理資訊系統	5.19	4.80	2.34	2.85	2021年12月31日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2.14	2.00	2.00	0.14	2021年12月31日
總計	<u>34.10</u>	<u>31.66</u>	<u>28.91</u>	<u>5.19</u>	

截至2021年9月30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應用乃根據先前於招股章程披露的意向使用。然而，除擴大ERP系統於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中的應用範圍、發展為金融及保險業量身定制的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備存支付履約保證金及合約按金的資金、開發技術支援中心提升服務質素、增強專業團隊的專業知識及作為一般營運資金的所得款項用途與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時間表一致外，所得款項用途時間表普遍延期，原因如下：

- (i) 鑒於期間內的宏觀經濟形勢、潛在的大規模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商機，雲端產品及物聯網項目的資訊科技應用及開發解決方案已延期；及
- (ii) 營商環境存在不確定性及政府實施若干旅遊限制措施，對本集團的營銷工作及升級管理資訊系統造成輕微影響。延長本集團業務計劃的時間表（包括營銷活動及參與資訊科技行業展覽會）符合財政審慎原則，將加強本集團應對未來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所需的現金狀況及流動資金。

動用剩餘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當前和未來業務市況的最佳估計。管理層將繼續評估營商環境不明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剩餘所得款項計劃的影響，並應對不斷變化的市況，致力為本集團爭取更佳業務表現。剩餘所得款項淨額擬根據招股章程所載建議用途應用。

(b)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4,800萬港元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

於2020年12月21日，本公司與大連絢鑠科技有限公司（「賣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獨家LED產品代理銷售權，代價為4,800萬港元。可換股債券附帶權利，使其可按每股換股股份0.30港元（可予調整）的換股價獲轉換為換股股份。於2021年2月1日，本公司已完成向賣方發行本金總額為4,800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的應用詳情如下：

擬定用途	於2021年 9月30日		於2021年 9月30日
	已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的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的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的金額 百萬港元
作為購買獨家LED產品代理銷售權的代價	48.0	48.0	—

於2021年2月1日，已完成購買獨家LED產品代理銷售權，而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已悉數用作結算收購代價。有關購買獨家LED產品代理銷售權及發行可換股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1日、2021年1月6日及2021年2月1日的公告。

於2021年5月10日，本公司接獲賣方發出的轉讓通知，內容有關將本金總額為(i) 1,800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轉讓予林思俊先生（「林先生」）；(ii) 1,500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轉讓予金興香港投資有限公司（「金興」，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iii) 1,500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轉讓予富創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富創」，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林先生為金興及富創的唯一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於2021年5月10日，本公司接獲林先生、金興及富創發出的轉換通知，要求按換股價為每股換股股份0.30港元轉換可換股債券中本金總額為4,800萬港元(i)已發行及配發予林先生的60,000,000股換股股份；(ii)已發行及配發予金興的50,000,000股換股股份及(iii)已發行及配發予富創的50,000,000股換股股份。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權益

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¹⁾	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余漢堦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²⁾	415,000,000股股份(L)	43.23%
	實益擁有人	960,000股股份(L) ⁽³⁾	0.10%
羅章滿先生	實益擁有人	715,000股股份(L) ⁽³⁾	0.07%
梁昌豫先生	實益擁有人	715,000股股份(L) ⁽³⁾	0.07%
林大為先生	實益擁有人	960,000股股份(L) ⁽³⁾	1.00%

附註：

(1) 「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2) 本公司由Vigorous King Limited持有約43.23%，而Vigorous King Limited則由余漢堦先生持有100%。

(3) 該等股份乃來自本公司根據其於2018年6月2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權益。

相聯法團 – Vigorous King Limited

董事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證券 數目及類別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余漢堦先生	實益擁有人	1股股份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21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

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¹⁾	本公司權益概約百分比
Vigorous King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415,000,000股股份(L)	43.23%
唐譜淇女士 ⁽³⁾	配偶權益	415,960,000股股份(L)	43.33%
姚穗淇女士	實益擁有人	73,400,000股股份(L)	7.65%
梁雲雄先生 ⁽⁴⁾	配偶權益	73,400,000股股份(L)	7.65%
林思俊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4,350,000股股份(L)	13.99%
金興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股股份(L)	5.21%
富創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⁶⁾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股股份(L)	5.21%

附註：

- (1) 「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Vigorous King Limited由余漢棟先生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余漢棟先生被視為於Vigorous King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唐譜淇女士為余漢棟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女士被視為於余漢棟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梁雲雄先生為姚穗淇女士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先生被視作於姚穗淇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金興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由林思俊先生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被視作於金興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富創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由林思俊先生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被視作於富創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之嚴謹程度不少於其時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而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信納於本公告所覆蓋的整段會計期間，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重大投資

於2021年季度，本集團並無於物業或任何其他公司（附屬公司除外）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2021年季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151名僱員（2020年9月30日：133名）。於2021年季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680萬港元，而2020年季度則約為4,050萬港元。

本集團定期參考法律框架、市況及本集團和個別員工（包括董事）的表現，檢討薪酬政策。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由薪酬委員會檢討。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1年9月30日，除銀行融資由本公司主席保單之轉讓契據及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3,100萬港元（加利息及其他費用）作擔保外（2020年12月31日：3,100萬港元），本集團並無其他抵押資產。

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21年季度，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或權益，以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告），並認為該等報表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季度股息。

披露資料

本公告亦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kinetix.com.hk>)，並將以適當方式及時寄發予股東。

報告期後之重大事項

除本公告其他部分披露者外，2021年季度後並無重大事件。

承董事會命
健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漢棟

香港，2021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漢棟先生、梁昌豫先生及羅章滿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洁女士及湯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汛珈女士、何大治博士、李小平先生及唐旨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kinetix.com.hk內。